

附件

2016 年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专项检查问题汇总表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1	浙江省	<p>建设项目类别：浙江建德建 业热电有限公司 22.5MW 热 电联产项目一期工程职业病 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浙江建德建业热 电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 资料</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可能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的有毒有害工作场所设置的报警装置、氨罐围堰不符合要求，加药间缺少报警装置，配置冲洗设备中洗眼器的设置数量、位置、水压不符合要求等。</p> <p>2.加药间、药品储存室的通风设施设置不合理。</p> <p>3.未按标准配备符合职业病防治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品。</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4.个别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设备没有提供中文说明书。</p> <p>5.现场警示标识不规范，部分内容有误或缺少警示标识。</p> <p>6.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未在其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p> <p>7.公告栏公布的内容不具体，粉尘危害描述有误，部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没有上墙。</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8.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p> <p>9.参加评审的职业卫生专家库专家比例未达到 2/3 以上，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0.职业病防护设施未按专家意见逐条整改落实。</p> <p>11.现场调查：一是缺少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调查；二是应急设施调查不全。</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12.职业卫生检测：一是灰库及相关岗位缺乏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数据，输煤数据可靠性差；二是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仅有参数，无实际检测数据，无有效性分析过程。</p> <p>13.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无个体防护用品有效性分析及评价过程；二是未对体检异常结果者进行职业史分析；三是应急设施分析不全；四是未对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进行预期分析。</p> <p>14.补充措施建议：一是缺乏针对性，多处前后不一致；二是多条建议缺乏具体内容，可操作性差。</p>
2	浙江省	<p>建设项目类别：嘉兴石化有限公司年产120万吨PTA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嘉兴石化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会。 2.建设单位相关技术人员未参加报告评审会。 3.工程分析：一是原辅料缺少用量描述；二是缺少各类工种接害岗位汇总描述。 4.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分类不清；二是应急设施描述不全面；三是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预测缺乏依据；四是个体防护用品评价缺乏合理性。 5.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缺少针对性，评价未提及不符合或基本符合，但却提出多条建议；二是应急设施中一氧化碳报警建议前后不一致。 6.评价结论：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
3	浙江省	<p>建设项目类别：绍兴市园方标准件有限公司年产700吨不锈钢精密铸造件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绍兴市园方标准件有限公司</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专家对报告的评审意见内容不全，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十一条施行说明的要求。 2.工程分析：未分析劳动人员的岗位工种设置及其工作内容与方式等。 3.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类比资料缺少可比性分析；二是职业病危害程度评价基本无分级；三是缺少对磨光岗位设备配套的通风除尘设施的分析与评价；四是个体防护用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	品评价与危害程度评价结果不对应；五是职业卫生管理评价与危害程度评价结果不对应。 4.补充措施及建议针对性不强，缺少与危害程度评价结果的对应。 5.评价结论：一是接触水平的预期结果缺少有效的类比等方法的支持；二是关键控制点的确定缺少与危害程度评价结果的对应。
4	浙江省	建设项目类别： 年产家电用热镀锌钢板 32 万吨生产线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建设单位： 杭州新永丰钢业有限公司 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	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 1.专家组对控制效果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 2.现场调查：工作日调查结果与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分析结果不相符。 3.职业卫生检测：一是未检测高温；二是未对局部排风装置等职业病防护设施开展性能参数检测。 4.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缺少高温相关分析与评价；二是缺少职业病防护设施相关性评价。 5.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针对锌锅、光整、拉矫等岗位噪声超标的情况，未提出进一步控制措施要求；二是未结合职业病危害程度评价结果，对职业健康监护提出针对性建议。
5	浙江省	建设项目类别： 湖州南方矿业有限公司小石山石灰石矿年产 60 万吨水泥用石灰岩露天矿山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建设单位： 湖州南方矿业有限公司	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 1.建设单位未落实体检复查人员的要求。 2.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 3.现场调查：缺少外委人员职业健康监护及职业病防护设施检维修等情况的调查。 4.职业卫生检测：一是没有明确现场检测是在驾驶室内还是室外；二是缺少对已识别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一氧化碳的现场检测；三是缺少粉尘采样的依据；四是未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p>	<p>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数据、日常监测数据和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数据；二是缺少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有效性评价；三是未以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符合性为前提评价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四是缺少对职业病危害操作规程的符合性评价；五是缺少对外委人员职业健康监护的评价及体检复查落实情况的评价；六是缺少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的预期分析。</p> <p>6.补充措施及建议不全，如缺少对外委作业人员职业健康监护和操作规程等的建议。</p>
6	浙江省	<p>建设项目类别： 嘉兴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年产 1.2 亿只 LED 固态照明应用产品项目（一期）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 嘉兴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 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个别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化学品缺少中文说明书。</p> <p>2.配备的个体防护用品不符合要求。</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3.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设置的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部分不规范，内容有误或者警示标识欠缺。</p> <p>4.劳动合同欠规范，未明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等。</p> <p>5.职业病防护设施台账不规范。</p> <p>6.劳动者职业卫生培训教育不到位。</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7.专家未对报告存在的问题提出修改建议。</p> <p>8.现场调查：缺少对项目工作制度、岗位设置、作业方式、操作人工时等调查。</p> <p>9.职业卫生检测：一是缺少现场职业病危害因素采样设备、采样时段及数据计算等过程的相关内容；二是缺少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相关内容。</p> <p>10.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数据、日常监测数据和职业病防护设施性能参数检测数据；二是缺少职业病防护设施有效性评价的具体内容；三是缺少个体防护用品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评价；四是缺少职业病危害操</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作规程的符合性评价；五是由于岗位人员的具体信息不明确，所以缺少职业健康检查人数符合情况的评价内容；六是缺少事故预防和应急措施分析与评价。</p> <p>11.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提出的管理措施意见不明确具体；二是未对外委人员提出职业健康监护相关建议。</p>
7	浙江省	<p>建设单位：杭州中车车辆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随机抽查</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 涂胶、调胶岗位使用的原辅材料有毒有害成份不清，无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2. 涂胶、调胶岗位检测数据未公示。</p> <p>3. 涂胶、调胶岗位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不全。</p> <p>4.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工作滞后。</p>
8	福建省	<p>建设项目类别：福建石狮鸿山热电厂二期工程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p> <p>检查方式：随机抽查</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 氨站和精处理加药间的报警装置未及时检定。</p> <p>2. 氨站氨罐区的应急冲淋装置位置设置不当，卸氨区未设置围堰。</p> <p>3. 精处理加药间配药箱未设置局部通风排毒设施，且全面通风设施不能正常运转。</p> <p>4. 渣仓放渣口未设置通风除尘设施。</p> <p>5. 部分现场作业工人个体防护用品配备不正确、佩戴不规范。</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6. 现场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设置不齐全。</p> <p>7.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公告内容不全面、不规范。</p> <p>8. 应急救援设施维护保养记录不详实。</p> <p>9. 未按要求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0. 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及自验收。</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11.现场调查：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调查（如氨站巡检）不全；二是应急救援设施调查不具体；三是建筑卫生学调查不全；四是职业卫生管理情况调查不全。</p> <p>12.职业卫生检测：一是未检测汽机房高温；二是工作场所有害物质检测结果描述不规范；三是未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检测；四是照度检测地点描述不清、检测点不全。</p> <p>13.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数据；二是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超标，但未引用行业内大部分企业防护设施设置情况说明符合性；三是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运行纪录及其有效性评价不完全；四是职业健康监护评价不完整。</p> <p>14.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针对性不足，建议不具体，如氨站和精处理加药间的应急救援措施；二是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9	福建省	<p>建设项目类别：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新建化工装置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及自验收。</p> <p>2.现场调查：一是喷淋洗眼装置的安装位置调查不详实；二是氨水、联氨、DMF 溶剂等原辅料储存位置及条件描述不详；三是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进行调查。</p> <p>3.职业卫生检测：一是对职业病危害接触限值为超限倍数的毒物的检测结果表述不规范；二是未对化验室的通风设施进行检测。</p> <p>4.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对职业健康检查结果为异常的人员进行分析；二是未对应急救援预案及演练情况进行调查与分析。</p> <p>5.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部分补充措施及建议缺乏针对性；二是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p>6.评价结论：针对噪声超标情况没有明确说明在采取个体防护后的预期效果。</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会，而是指定了财务总监</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10	福建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铜冶炼基地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中铝东南铜业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主持会议。</p> <p>2.专家对报告的评审意见内容不全面，如未包括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工艺设备是否描述清晰。</p> <p>3.对部分专家意见的修改不完善，如提出进一步细化生产工艺中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但报告中给出的接触水平较为笼统，且部分生产环节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不全。</p> <p>4.工程分析：一是劳动定员分析与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时的数量不一致，如综合车间工程分析时为60人，后面为48人；二是部分工艺描述不详细，如综合回收单元没有明确湿法工艺和火法工艺采取哪个工艺，还是两者结合，也没有说明其处理烟尘量的比例。</p> <p>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对可研中拟设置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描述不清晰，如将工艺先进性归为防护设施；二是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强度）范围的预测较为笼统，仅预测了是否超标；三是部分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合理性评价未给出明确结论，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可能超标的工作场所未引用行业内大部分企业防护设施设置情况说明；四是对较为复杂的单元没有划分子单元；五是部分工艺流程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分布描述不明确，部分工序的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不全面；六是未对各岗位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进行预测；七是设备布局的分析与评价不全面，如未对高噪声的设备是否布置在多层建筑的底层或单层建筑内进行分析与评价。</p> <p>6.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针对性不强，前面评价时没有提出不符合，但后面提出了补充措施；二是建议不具体，如个体防护用品、辅助卫生用室等的建议较为笼统。</p> <p>7.评价结论：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11	福建省	<p>建设项目类别：龙岩市新罗区冬瓜仑矿水泥用灰岩矿整合工程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华润水泥（龙岩）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2.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报告修改情况进行确认。</p> <p>3.工程分析：一是各岗位作业内容描述不完整；二是现有企业概况和利旧工程内容描述不完整。</p> <p>4.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缺少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频率分析；二是维修工职业病危害因素评价不全；三是矽尘的危害分析与评价不完整；四是未识别凿岩作业时产生的手传振动危害；五是拟建项目部分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强度）范围预测不准确；六是未按照划分的评价单元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合理性和符合性进行评价；七是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建筑卫生学状况、辅助用室设置和职业卫生管理措施及其符合性评价不全面。</p> <p>5.补充措施针对性不足，建议不具体。</p> <p>6.评价结论：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危害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p>
12	福建省	<p>建设项目类别：湄洲湾港斗尾港区外走马埭作业区 1-4 号泊位工程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及自验收。</p> <p>2.自验收意见中的部分内容与报告评审意见不一致，如前面认为建设单位按要求进行了职业健康监护，后面提出规范职业健康监护。</p> <p>3.现场调查：一是未对上岗前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情况进行调查；二是部分职业病危害因素调查不全面；三是未调查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p> <p>4.职业卫生检测：一是未对固体码头的微波开展检测，且未说明原因；二是检测结果表述不规范。</p> <p>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与评价不全面，如未对船舱内的通风效果进行评价；二是个体防护用品的符合性评价不全面，如滤毒盒的更换周期为 6 个月，时间过长，但未提出不符合规定；三是对职业健康监护情况的分析评价不全面；四是</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部分岗位的高温预期结果分析不符合实际情况，如船舱计量员的高温检测结果超标，且没有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而预测结果为低于职业接触限值。</p> <p>6.补充措施和建议：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建议针对性不强；二是职业卫生管理补充措施没有明确具体的要求；三是未对提出建议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13	福建省	<p>建设项目类别：金井湾 3#泊位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平潭综合实验区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码头作业区附近未设置卫生间。</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2.职业卫生档案管理不规范。</p> <p>3.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未正式发布。</p> <p>4.未按规定要求开展职业健康监护。</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5.未见专家对报告的评审意见。</p> <p>6.未见专家对现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自验收意见。</p> <p>7.现场调查：未对维保员接触噪声情况进行调查。</p> <p>8.职业卫生检测：一是未对对讲机产生的电磁辐射进行检测；二是未对维保员接触噪声情况进行检测。</p> <p>9.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对电磁辐射危害程度进行说明及分析评价；二是未根据噪声检测结果明确各岗位为非噪声作业。</p> <p>10.补充措施和建议：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现场配备的急救药品不全，如硼酸、碳酸氢钠等。</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2.职业病防护设施台账信息不全，缺少型号、地点、风量等信息。</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14	湖北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燃煤锅炉烟气脱硝改造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p> <p>检查方式：随机抽查</p>	<p>3 未见职业病防护设施和应急救援设施的维护、检修、更换记录。</p> <p>4.警示标识设置大小不规范。</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5.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及自验收。</p> <p>6.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p> <p>7.建设单位未出具职业病防护设施自验收报告。</p> <p>8.现场调查：一是评价范围、工艺介绍、识别检测等不一致，评价范围说只评价脱硝的主装置区，但又对灰渣装置进行了识别和检测，而工艺又没包括灰渣装置；二是未对整个厂区的总体布置即生产区、非生产区、辅助生产区进行调查，也未具体说明本项目布置在厂区的哪个区域；三是对原料氨的来源调查不清，根据现场核查，本项目不涉及公用氨区、加氨间，氨直接来源于合成氨车间；四是本项目涉及工种调查不清，涉及脱硝设备巡检的工种为锅炉 2#巡检工，没有如报告中所说锅炉脱硝巡检工，且脱硝也不涉及除灰渣巡检工；五是工种巡检时间与企业说法不一致，正文和资料性附件生产工人人数也不一致；六是表 F3-13 未针对本项目实际调查防护设施所设置情况，如针对氨设置了什么防护设施；七是未针对本项目实际调查应急设施的设置情况，如未对氨报警器的位置、数量、报警值等进行调查；八是未见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具体内容的调查及分析；九是未见针对本项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设置情况的调查；十是未对企业自行日常监测情况进行调查。</p> <p>9.职业卫生检测：一是同一作业场所岗位名称叫法不一致，有的叫 1#球磨机，有的就叫球磨机；二是同一工种、同样工作场所各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时间不一致；三是定点采样每天每个作业点均只采一次样，4 台机组也只选了一台机组；四是表 F4-11C_{TWA} 计算有误，超过了短间接触浓度，表 F4-15 个体煤尘（呼尘）部分数据超过了总尘；五是未对主装置 SCR 区的氨、噪声等进行检测；六是未开展职业病防</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护设施性能参数检测。</p> <p>10.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对各岗位或设备所设置的防护设施进行具体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评价，且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数据；二是未对各工种具体接触水平进行分析与评价；三是未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的符合性及有效性进行评价；四是未对厂区总体布局及本项目实际布局进行细化评价；五是未对利旧的辅助用室（如卫生间等）进行分析评价；六是未对氨报警器的位置、数量、报警值及氨的专项应急预案进行分析评价；七是未进行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p> <p>11.补充措施和建议：一是措施与建议不具体，对警示标识未具体提出应设置的位置、种类；二是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p>12.评价结论：未给出建设项目在正常生产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能否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结论性意见。</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投料工艺落后，职业病防护设施不到位。</p> <p>2.化学品管理不规范，未见化学品中文说明书。</p> <p>3.生产现场未见急救药箱，控制室急救药箱内急救药品不完备。</p> <p>4.装置区及灌区设置喷淋洗眼装置数量过少，且服务半径过远。</p> <p>5.包装岗位配备的防尘口罩等个体防护用品不符合要求。</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6.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制定不及时，现场检查时刚完成制订，还在审核中。</p> <p>7.缺少职业病防护设施检维修制度、职业病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岗位职业卫生操作规程等制度，劳务派遣作业职业卫生管理缺失。</p> <p>8.未见职业病危害作业外委管理要求。</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15	湖北省	<p>建设项目类别：湖北三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硝硫基复合肥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湖北三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9.高毒作业场所未见红色警示线。</p> <p>10.未在醒目位置公布职业卫生操作规程。</p> <p>11.体检报告未见给出职业禁忌人员名单，未见企业有职业禁忌人员岗位调整记录。</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2.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及自验收。</p> <p>13.专家组对报告的评审意见内容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4.专家组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自验收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5.建设单位出具的报告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6.建设单位出具的自验收报告不完全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7.现场调查：一是对部分工种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时间、接触方式、接触频次调查不准确；二是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及可燃、有毒气体报警情况进行调查；三是对部分防尘、防毒职业病防护设施调查不够充分；四是对工作场所喷淋洗眼装置调查不完善；五是对生产性粉尘岗位个体防护调查不详实；六是建筑卫生学调查、企业职业卫生档案调查和职业健康监护调查不全面。</p> <p>18.职业卫生检测：一是部分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因对接触时间等分析不完善，影响检测数据的正确性；二是未对原料成品库房全面机械通风量等职业病防护设施性能进行检测。</p> <p>19.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有效性评价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数据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维护数据；二是未对</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除尘设施的符合性与有效性进行分析与评价；三是个体防护用品的符合性、有效性评价不完善，未以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符合性为前提进行评价；四是因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时间分析不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评价有欠缺；五是未检查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运行纪录和制度内容，有效性评价不完善；六是职业健康监护结果不完整；七是事故预防和应急救援设施设置针对性、可行性和符合性评价不完善。</p> <p>20.补充措施和建议：一是针对性不足，提出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建议未明确设置地点、种类、技术要求等，管理措施未明确具体要求；二是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p>21.评价结论：一是未给出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关键控制点；二是未给出建设项目当前能否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的正确结论；三是未给出建设项目在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能否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结论性意见。</p>
16	湖北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发动机铸造车间、机加工车间能力提升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化学品管理不规范，未见化学品中文说明书。</p> <p>2.部分劳动者未按要求佩戴个体防护用品，部分岗位防护用品种类不对。</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3.职业卫生档案不全。</p> <p>4.在醒目位置公布的职业病防治规章制度和相关操作规程未健全，部分制度不规范；应急救援预案缺乏针对性。</p> <p>5.在醒目位置公布的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不规范。</p> <p>6.制芯岗位未设置警示标识。</p> <p>7.职业病防护设施台账不全，维护不完善，有的和安全、环保设施台账混淆。</p> <p>8.建设项目实际生产规模年产 53 万台，超过 40 万台的设计规模，防护设施能力不足。</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9.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及自验收。</p> <p>10.现场调查：一是未明确 2 个生产车间具体工艺的岗位设置、岗位人数、接触职业病危害时间及倒班周期；二是对原辅材料成分、用量等调查不完全；三是未对企业日常监测情况进行调查；四是未调查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数量、防护性能等数据信息；五是职业健康监护资料调查内容不全面；六是职业卫生管理内容调查不全面。</p> <p>11.职业卫生检测：一是检测点设置不足，个体检测样品量不足；二是噪声计算 40 小时/周等效声级，未见工时调查依据；三是未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检测，也缺少防护设施数量及防护性能数据，引用了以前做过的防护设施效果检测数据，但未说明与本项目防护设施间的关系；四是未开展建筑卫生学检测。</p> <p>12.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评价未引用企业日常监测情况及监测数据、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数据等；二是职业卫生管理评价未对制度的完整性及内容的符合性进行分析评价，有效性评价不充分，建设单位现行的职业卫生管理体系描述不清；三是职业健康监护评价未对不同岗位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与职业健康检查项目的符合性进行分析评价，未对本项目新上岗人员是否进行了上岗前体检进行分析评价，部分评价不准确；四是未对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进行预期分析。</p> <p>13.补充措施和建议：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p>14.评价结论：一是未给出职业病危害关键控制点；二是未给出建设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在采取了控评报告所提对策措施的情况下能否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结论性意见。</p>
17	湖北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航油石化管道有限公司武汉穿江航煤管道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职业病危害评价问题：一是对拟建项目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进行了预测，均小于接触限值，但未预测可能的浓度范围；二是未开展职业病危害程度预测及事故状态下</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建设单位：中航油石化管道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个体防护用品的需求分析；三是辅助用室分析不准确，如巡检员也需要休息室；四是职业卫生管理分析中对严重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的分析评价不适用本项目，管理内容分析不全面。</p> <p>2.补充措施及建议问题：一是职业卫生管理的建议针对性不强；二是防毒口罩的配置建议不具体。</p>
18	湖北省	<p>建设项目类别：江夏钢材深加工基地钢结构工程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武钢集团武汉江北钢铁有限公司汉阳钢厂</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会。</p> <p>2.专家对报告的修改建议不全面，如未对工人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时间、接触方式、接触频次等分析不完善提出建议。</p> <p>3.专家提出的意见评价报告修改不充分且未说明理由。</p> <p>4.工程分析：生产工艺设备、原辅料和中间产品分析不全面。</p> <p>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种类、存在的作业岗位、接触人员、接触时间和频率分析不完善；二是拟建项目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度（强度）范围预测不全面；三是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合理性和符合性评价不完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可能超标，但未引用行业内大部分企业防护设施设置情况说明；四是拟配备个体防护用品分析不全面，合理性和符合性评价不完善；五是拟设置应急救援设施描述不清，合理性和符合性评价不完善；六是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情况、建筑卫生学状况、辅助用室设置、职业卫生管理措施及符合性评价不完善。</p> <p>6.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应急救援、职业卫生培训等方面的补充措施及建议针对性不强；二是提出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建议未明确设置地点、种类、技术要求，管理措施未明确具体要求。</p> <p>7.评价结论：一是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危害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二是未明确拟建项目是否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结论性意见。
19	湖北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湖北三江航天江北机械工程有限公司特种压力容器产业化（二期）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湖北三江航天江北机械工程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专家组对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 2.专家组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自验收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 3.建设单位出具的报告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 4.建设单位出具的自验收报告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 5.现场调查：一是未对整个厂区的总体布置及2#厂房内竖向布置、各层内设备区域布置情况进行调查描述，附件也未见平面布置图；二是缺少当地风向玫瑰图；三是未对所使用的焊材成分、清洗液、抛光材料进行调查，也未见相关的工艺说明及识别；四是未对自动螺旋杆纤焊工艺、辅助生产设施的工艺进行说明；五是未对镍及其无机化合物、玻璃纤维粉尘危害进行分析识别，未对焊接高温及其自动螺旋杆纤焊工艺进行识别；六是劳动定员和工作班制调查混乱，前后不一致，各工种所接触的危害因素与识别不一致；七是未见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具体内容的调查及分析；八是未见针对本项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设置的具体调查内容；九是未对企业自行监测情况进行调查；十是未对各除尘、通风设施的数量风量等参数进行调查；十一是未对个体防护用品具体参数进行调查；十二是未对辅助用室的地点、数量等进行细化调查。 6.职业卫生检测：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数据出具时间与评审时间已超过一年，评价使用数据时效性不高；二是未对识别出的一氧化碳、紫外辐射、臭氧、镍及其无机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化合物等进行检测分析；三是未对压缩空气站、焊接岗位的噪声进行检测；四是未对通风除尘等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检测。</p> <p>7.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对各岗位或设备所设置的防护设施进行具体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评价，且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数据；二是未对各工种具体接触水平进行分析与评价；三是职业卫生管理评价未对制度内容、职业卫生档案管理执行情况进行符合性及有效性评价；四是职业健康监护评价中体检人数与接触人数相差较大，体检项目也未分析，评价却都符合；五是未对厂区总体布局及本项目实际布局进行细化分析与评价，检查表 F3-1 中检查结果与评价依据未对应，也未结合本项目实际进行分析；六是未对辅助用室（如卫生间）、事故预防和应急措施分析等进行分析与评价；七是未进行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p> <p>8.补充措施和建议：一是没有针对性，评价过程未发现不符合项，却提了很多改进建议，二是措施建议不具体，个体防护、警示标识等措施建议未明确所针对的工种及具体要求。</p> <p>9.评价结论：一是未明确职业病防治关键控制点；二是未给出建设项目在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能否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结论性意见。</p>
20	湖南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材湘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5000 吨/日水泥熟料生产线及 9MW 低温余热发电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包装岗位密闭除尘设施不全。</p> <p>2.未按标准配备符合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品。</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3.职业卫生制度有缺失，职业卫生档案不规范，劳务派遣作业职业卫生管理不到位。</p> <p>4.新建项目未开展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p> <p>5.现场警示标识设置不规范。</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建设单位：中材湘潭水泥有限责任公司</p> <p>检查方式：随机抽查</p>	<p>6.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未在其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公告栏公布的内容不具体，一些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没有上墙。</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7.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和自验收。</p> <p>8.专家组对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p> <p>9.专家组对现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自验收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0.建设单位未出具评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报告修改情况进行确认。</p> <p>11.建设单位未出具自验收报告，未对职业病防护设施整改情况进行确认。</p> <p>12.现场调查：一是未提及余热发电、品质部等所用原辅材料；二是职业病危害因素调查不完善。</p> <p>13.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一是游离二氧化硅含量测定结果可信度不高，建议核实；二是未对装袋和发运的局部排风装置等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检测；</p> <p>14.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与评价不准确。</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有毒有害和无害作业岗位没有完全分开，作业现场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浓强度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要求。</p> <p>2.未按要求配备现场急救用品。</p> <p>3.未按标准配备符合职业病防治要求的个体防护用品。</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4.职业卫生管理制度有缺失，外包作业管理有漏洞。</p> <p>5.产生严重职业病危害的作业岗位，未在其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识和中文警示说明。</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21	湖南省	<p>建设项目类别：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锌铅烟气综合治理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6.职业卫生档案不规范。</p> <p>7.未在醒目位置公布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p> <p>8.未在作业场所告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p> <p>9.未按规定组织上岗前的职业健康检查。</p> <p>10.建立的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预案针对性不强。</p> <p>11.未落实评价报告提出的建议，如增设洗眼器。</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2.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及自验收。</p> <p>13.专家组对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4.专家组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验收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5.建设单位出具的报告评审意见内容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6.建设单位出具的自验收报告内容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7.现场调查：调查结果与个体防护用品配备不一致，如耳塞的配备，且未针对工种开展相关调查。</p> <p>18.职业卫生检测：一是未检测高温，“不在夏季高温季节”理由不充分；二是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不全，如未对硫酸进行检测；三是未对通风系统的通风风量等职业病防护设施技术参数进行检测；四是建筑卫生检测不全，如未检测控制室照度。</p> <p>19.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离心风机进出口设置隔声罩，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不准确；风机维修工噪声超标原因分析不准确，未能有效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对职业</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病防护设施进行评价；风机仪表室噪声超标但未引用大部分企业的设置情况说明；二是用预评价语言描述个体防护用品配备情况，未对个体防护用品的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价；三是职业健康监护评价描述 27 人接触噪声，但只对风机房维修工 4 人进行了噪声体检，其余人员未进行噪声体检，且需复查的 2 人未见复查材料，评价不准确。</p> <p>20.补充措施和建议：一是未对噪声作业人员体检率不够，复查人员尚未复查的情况提出相关整改建议；二是未对催化剂的更换未检测情况提出相关建议。</p>
22	湖南省	<p>建设项目类别：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时代新材风电叶片扩能项目</p> <p>建设单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打磨工位的粉尘浓度超标，无防护设施。</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2.外包作业管理有漏洞，职业卫生档案不规范。</p> <p>3.部分新建项目未及时开展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p> <p>4.部分作业场所未告知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结果。</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5.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及自验收。</p> <p>6.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修改后的报告进行确认。</p> <p>7.建设单位未出具自验收报告，未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及措施的整改情况进行确认。</p> <p>8.现场调查：一是原辅材料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分析不详细；二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调查不准确，如打磨工具自带局部排风装置等在报告中未能有效反映。</p> <p>9.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不全，如苯酚、丁酮等；二是腻子粉尘识别为矽尘但未见相关分析说明；三是未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p> <p>10.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能有效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等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二是腻子粉打磨工位粉尘超标，采取的防护设施描述不规范且未引用行业内大部分企业防护设施设置情况说明符合性；三是防毒面具均未明确过滤元件种类，粉</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尘超标岗位未分析防尘口罩的有效性，个体防护用品符合性和有效性评价不规范；四是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符合性评价不规范；五是职业健康监护评价未明确说明各工种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对应的职业健康检查情况，无法核定体检率；六是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未明确给出粉尘超标工种的预期接触情况，分析不规范。</p> <p>11.补充措施和建议针对性不足，如苯、甲苯、二甲苯浓度均为低于最低检出浓度，但却提出了设置相应气体报警装置的措施建议。</p>
23	湖南省	<p>建设项目类别：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大托库区片烟醇化仓库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及自验收。 2.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修改后的报告进行确认。 3.建设单位出具的自验收报告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 4.职业卫生检测：乙酸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为10mg/m³，但表2-2中最低检出浓度为7.8mg/m³有待确认。 5.职业病危害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针对性不强，未能有效区分职业病防护设施与措施、职业病防护设施与应急救援设施。 6.补充措施及建议不全，未提出针对污水处理站氨、硫化氢应急救援预案的相关建议。
24	湖南省	<p>建设项目类别：光大环保能源（永州）有限公司永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特许经营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光大环保能源（永州）有限公司</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会。 2.专家组对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十一条施行说明要求。 3.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修改后的报告进行确认。 4.工程分析：原辅材料分析不全，如杀菌剂等。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p>	<p>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危害识别中未见作业岗位、接触人数信息，类比数据未给出作业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水平；二是职业病防护设施描述不完整，如加药间、柴电机房的具体通风换气技术要求；三是未对飞灰固化处理作业岗位工人粉尘的接触水平进行预测；四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合理性和符合性评价不准确。</p> <p>6.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缺乏针对性，补充措施与前面评价不对应；二是建议不具体，如没有个体防护用品岗位配备具体建议。</p>
25	湖南省	<p>建设项目类别： 长沙子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套汽车配套内饰件生产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 长沙子元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p> <p>2.专家组对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十一条施行说明要求。</p> <p>3.建设单位出具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十一条施行说明要求，如未对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p> <p>4.工程分析：类比项目注塑工识别了粉尘，且浓度大于粉碎工接触的粉尘浓度，但拟建项目注塑机未识别粉尘，且未见相关分析。</p> <p>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描述不清晰，未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合理性评价；二是未开展各岗位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预测。</p> <p>6.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前后不一致，如正文和资料性附件中提到“拟设置可燃气体报警仪”，资料性附件中又称“未提及安装报警装置”，正文补充措施中要求“在锅炉房设置可燃气体报警仪”，几处说法矛盾；二是建议不具体，如“粉碎机房可设机械通风或局部通风除尘设施”等职业病防护设施建议技术要求不明确。</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冲压岗位配发的护听器选型不正确，焊接岗位配发的口罩不符合防尘要求，补漆房</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26	陕西省	<p>建设项目类别：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 万辆汽车及发动机扩建项目一期工程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部分岗位工人未配发防毒面罩，部分工人未佩戴个体防护用品。</p> <p>2.调漆间、磷洗间洗眼器出水压力过大，工人应急洗眼时易造成伤害。</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3.职业病防治责任制等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缺乏针对性。</p> <p>4.职业卫生档案不完善。</p> <p>5.职业卫生管理人员配备不符合《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47 号）总要求。</p> <p>6.职业病危害未按照规范进行“一人一告知”。</p> <p>7.油漆房化学品管理不到位，没有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8.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和自验收。</p> <p>9.评审会和自验收未按照要求聘请职业卫生专家参加。</p> <p>10.评价报告和职业病防护设施整改落实情况描述不细致，且未经建设单位确认。</p> <p>11.建设单位出具的报告评审意见和自验收报告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施行说明要求。</p> <p>12.现场调查：水性白中涂岗位正丁醇、异辛醇、丁二醇乙醚等危害因素未识别。</p> <p>13.职业卫生检测：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项目存在漏检；二是未开展通风装置等职业病防护设施性能参数的检测。</p> <p>14.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进行日常监测评价；二是耳塞等个体防护用品选型不正确，未进行评价；三是管理人员不到位，制度不全面，有效性差，有关评价不到位；四是未对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进行预期分析。</p> <p>15.补充措施和建议不全，如未对职业卫生管理人员配备、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应急救援措施和个体防护不完善等情况提出针对性建议。</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27	陕西省	<p>建设项目类别：陕西液化气天然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杨凌液化天然气（LNG）应急储备调峰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陕西液化气天然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会。 2.专家组对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十一条施行说明要求。 3.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复核确认。 4.工程分析：一是劳动定员、岗位分析不明确；二是原辅材料无用量和化学成分分析。 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分析中缺少接触人数、可能产生的健康影响和导致的职业病等相关描述；二是缺少各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的预期浓度（强度）范围；三是缺少对应急救援设施的合理性评价。 6.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未归纳不符合项；二是表2-6各项均符合要求，但报告结论出现“基本”符合要求，前后不一致；三是在评价部分未提及警示标识问题，但却在建议部分要求进行警示标识整改；四是建议章节缺少具体整改措施建议，可操作性差。 7.评价结论：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危害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
28	陕西省	<p>建设项目类别：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西安南（南山）750kV变电站工程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及自验收。 2.未按照要求聘请职业卫生专家参加评审会和自验收。 3.专家组对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内容不全。 4.专家组对现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验收意见内容不全。 5.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 6.自验收报告与整改报告盖章日期为同一天，防护设施整改只有计划但未落实。 7.现场调查：一是缺少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的调查；二是工作日写实未覆盖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p>	<p>班组生产活动内容。</p> <p>8.职业卫生检测：未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p> <p>9.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卫生管理评价与实际不符合；二是事故预防和应急措施描述有误；三是无正常生产后职业病防治效果的预期分析，只有试运行期的结果。</p> <p>10.补充措施和建议：一是针对性不足，评价不符合项均未在补充建议中提出；二是建议不具体，可操作性差；三是缺少对建设单位整改情况的复核。</p> <p>11.评价结论：一是无关键控制点的描述；二是未给出建设项目在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能否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结论性意见。</p>
29	陕西省	<p>建设项目类别：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管道运输公司安永线沐浴-郝家坪管输改造工程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管道运输公司</p> <p>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会。 2.专家组对报告的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十一条施行说明要求。 3.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 4.工程分析：无主要原料（原油）油品有毒有害因素成分分析。 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不全，缺少原油有毒有害因素分析；二是未开展各岗位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预测。 6.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及建议不全面。 7.评价结论：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建设项目主要接触危害岗位的职业病危害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
30	陕西省	<p>建设项目类别： 咸阳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局部技术改</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会。 2.专家组对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内容不全。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造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咸阳烟叶复烤有限责任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3.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p> <p>4.工程分析：一是岗位划分不明确；二是原辅材料产品描述有误。</p> <p>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说明 X 射线不在评价范围内，工种岗位前后矛盾，无接触频率；二是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没有具体数据，推测不正确；三是未对个体防护用品进行分析与评价；四是职业卫生管理分析与评价不具体。</p> <p>6.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类比的先进防护设施未在补充建议中体现，补充建议不具体，个别内容有误；二是施工期间职业卫生管理建议整改主体有误。</p> <p>7.评价结论：部分内容前后不一致，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强度）推测不准确。</p>
31	陕西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十二研究所科技产业基地（一期）西安船舶材料成型有限公司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西安船舶材料成型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会和自验收。</p> <p>2.专家组出具的报告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的要求。</p> <p>3.专家组出具的自验收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的要求。</p> <p>4.评价报告未完全按照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且未说明理由。</p> <p>5.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评价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p> <p>6.建设单位出具的自验收报告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51 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的要求。</p> <p>7.现场调查：一是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进行调查；二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调查不详实；三是职业健康监护调查前后不一致；四是个体防护用品、职业卫生管理调查不具体。</p> <p>8.职业卫生检测：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数据不可靠，无代表性；二是未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性能参数检测；三是无建筑卫生学检测。</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9.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评价，未进行职业病危害因素超标原因分析；二是未以职业病防护设施的符合性为前提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评价；三是未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运行纪录和制度有效性进行评价；四是职业健康监护评价与体检结果不符；五是未进行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p> <p>10.补充措施和建议：一是针对性不足，不具体；二是未对建设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核。</p>
32	陕西省	<p>建设单位： 中国石油长庆石化公司</p> <p>检查方式： 随机抽查</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硫化氢报警仪报警值设置不符合要求。</p> <p>2.硫磺包装、酸性水汽提装置缺少喷淋洗眼器，且硫磺回收装置中心一台便携式洗眼器水已经污染。</p> <p>3.质量检验部样品间污染、异味，采样罐随地摆放，实验室没有新风系统，质量检验部实验室通风柜没有检维修记录。</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4.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缺失，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缺乏针对性。</p> <p>5.职业卫生档案不完善。</p> <p>6.职业病危害合同告知书、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告知不规范。</p> <p>7.未建立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制度。</p> <p>8.外委作业职业卫生管理不到位。</p> <p>9.在产生硫化氢工作场所入口醒目位置未设置硫化氢职业病危害告知卡、“当心硫化氢中毒”的警示标识和红色警示线，如柴油加氢、酸性水汽提、硫磺回收装置等区域。</p> <p>10.劳动者职业卫生培训不到位。</p>
			<p>一、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问题</p> <p>1.在产生硫化氢工作场所未设置红色警示线，硫化氢报警仪报警值设置不符合规范，装置区喷淋洗眼器水压不足。</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33	甘肃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120万吨/年柴油加氢装置质量升级改造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中国石油兰州石化公司</p> <p>检查方式：现场检查和查阅资料</p>	<p>2.成品油质量检验室样品间存在明显异味，样品管理不规范，实验室无新风系统，实验室通风柜没有检维修记录。</p> <p>二、职业卫生管理问题</p> <p>3.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缺失、职业卫生管理制度缺乏针对性，劳动者职业卫生培训和健康教育不到位。</p> <p>4.职业卫生档案管理不规范。</p> <p>5.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制度、计划不具体。</p> <p>三、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6.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会及自验收。</p> <p>7.评审专家只有1人，不符合评审专家不少于3名（包含3名），其中职业卫生专家库专家不少于2/3的规定要求。</p> <p>8.建设单位未对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和现场职业病防护设施的整改情况进行确认。</p> <p>9.建设单位出具的评价报告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0.建设单位出具的自验收报告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要求。</p> <p>11.现场调查：一是未开展建筑卫生学（主控室、外操室新风）调查；二是缺少应急救援设施情况调查；三是缺少职业卫生管理人员配置情况调查；四是缺少职业卫生管理情况调查。</p> <p>12.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未按照《硫化氢职业危害防护导则》（GBZ/T 259-2014）进行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二是未对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进行评价；三是职业卫生管理评价中缺少人员、教育、规程等方面的内容；四是建筑卫生学、辅助用室分析与评价中缺少主控、外操新风系统的评价；五是硫化氢报警值未按国家标准分析设</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置；六是未对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防治效果进行预期分析。</p> <p>13.补充措施和建议不全，如针对评价提出管理人员配置不到位的情况未提出明确整改要求。</p> <p>14.评价结论：未给出职业病危害关键控制点。</p>
34	甘肃省	<p>建设项目类别：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部铜矿二期（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2016年3月2日三位专家出具了个人报告评审意见，但未见会议其他相关资料。</p> <p>2.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者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审。</p> <p>3.未见专家组对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p> <p>4.未见建设单位出具的报告评审意见。</p> <p>5.工程分析：一是生产工艺描述不具体；二是重点评价因素筛选不当；三是利旧设施描述不清。</p> <p>6.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分析表缺少具体的接触时间和频度，未对井下氡及其子体危害进行识别和预测；二是职业病防护设施的合理性和符合性评价不足，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超标但未引用行业内大部分企业防护设施设置情况进行说明；三是各岗位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预测不具体；四是职业卫生管理分析与评价不符合实际情况，类比多数岗位超标，近年每年职业健康检查均发现矽肺病人和职业禁忌证者，说明职业卫生管理存在缺陷，职业卫生管理不到位，评价部分未体现；五是职业卫生投资明显不足，但未进行充分评价。</p> <p>7.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针对性方面，职业卫生投资评价为基本符合但未给出相应建议，类比多数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强度）超标，近年每年职业健康检查均发现矽肺病人和职业禁忌证者，说明类比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不足，拟建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与类比项目相同，因此提出的建议不充分，无针对性；二是补充措施及建议不具体，职业性防护设施未明确设置地点、种类、技术要求。</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8.评价结论：一是给出的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因素预期浓度为“超标”或“不超标”，缺预期浓度（强度）或接触水平的具体值，且预测的大多仍超标，不符合要求，预测错误，说明补充建议措施不能满足要求；二是未明确拟建项目是否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35	甘肃省	<p>建设项目类别：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双相不锈钢产品开发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评价报告评审和自验收。 2.未按照要求聘请职业卫生专家参加评审和自验收。 3.专家组对控制效果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内容不全，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七条施行说明要求。 4.专家组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自验收意见内容不全，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 5.建设单位未出具评价报告评审意见。 6.自验收报告与整改报告盖章日期为同一天，防护设施整改只有计划但未落实。 7.现场调查：无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的调查。 8.职业卫生检测：一是部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数据计算错误；二是未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 9.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数据、日常监测数据和职业病防护设施性能参数检测数据；二是未正确评价接触水平和个体防护用品有效性；三是职业卫生管理评价不具体；四是未对职业健康监护情况进行细化评价，未提及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情况；五是无正常生产后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治效果预期分析。 10.补充措施和建议：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11.评价结论：未给出建设项目在正常生产过程中采取了控制效果评价报告所提对策措施和建议的情况下，能否符合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要求的明确结论。
36	甘肃省	<p>建设项目类别：甘肃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新增PET800生产线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甘肃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会。 2.专家对评价报告的评审意见内容不全。 3.建设单位出具的报告评审意见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十一条施行说明的要求，如未对评价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 4.工程分析：对工程利旧部分生产人员情况描述不清。 5.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危害因素二氧化碳类比数据超标，但未作为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评价；二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与评价不够细化；三是未进行各岗位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预测；四是未对应急救援设施进行符合性评价；五是职业卫生管理分析与评价不细化。 6.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及建议针对性不足，如职业卫生专项投资评价未提不符合，但却有整改建议。 7.评价结论：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岗位的职业病危害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
37	甘肃省	<p>建设项目类别：中航天水飞机工业公司化工库库房建设职业病危害预评价</p> <p>建设单位：中航天水飞机工业公司</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会。 2.未按照要求聘请职业卫生专家参加评审会。 3.专家组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 4.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评价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 5.工程分析：高毒、剧毒物品用量未分析。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p>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p>	<p>6.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分析与评价无类比资料，没有量的分析也没有后期预测，未进行合理性评价；二是未开展各岗位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接触水平预测；三是应急救援设施未进行合理性评价。</p> <p>7.控制职业病危害的补充措施及建议：一是缺乏针对性，补充措施与前面评价不对应；二是工程措施未给出具体技术要求，操作性不强。</p> <p>8.评价结论：一是未给出采取补充措施及建议后主要接触危害岗位的职业病危害预期浓度（强度）范围和接触水平；二是未明确给出建设项目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p>
38	甘肃省	<p>建设项目类别： 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福利区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p> <p>建设单位： 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p> <p>检查方式： 查阅资料</p>	<p>职业病危害评价质量问题：</p> <p>1.建设单位主要负责人未亲自或指定分管负责人主持报告评审和自验收。</p> <p>2.未按照要求聘请职业卫生专家参加评审和自验收。</p> <p>3.专家组未出具对报告的评审意见和对职业病防护设施的自验收意见。</p> <p>4.建设单位未出具报告评审意见，未对评价报告的修改情况进行确认。</p> <p>5.建设单位出具的自验收报告不符合《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1号）第二十六条施行说明的要求。</p> <p>6.现场调查：一是缺少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情况调查；二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调查不细致。</p> <p>7.职业卫生检测：一是噪声定点检测误为等效连续A声级检测，建设项目有10名司炉工、2名段长，但仅检测了1名工人和1天时间，代表性不足，且泵房工工种名称前后不一致；二是未开展职业病防护设施检测。</p> <p>8.职业病危害评价：一是职业病防护设施评价未使用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监测数据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维护及检测数据；二是未对职业卫生管理制度运行纪录和制度的有效性进行评价。</p>

序号	地区	项目概况	检查发现的问题
			9.补充措施和建议：未对建设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复核。
39	甘肃省	建设单位：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检查方式： 随机抽查	职业卫生管理问题： 1.职业卫生档案管理不规范。 2.职业病危害因素日常检测制度及计划不具体。 3.外包作业职业卫生管理不到位。 4.职业卫生公告栏缺失。 5.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不规范。 6.包装等岗位缺乏职业卫生操作规程。